

长宁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长宁区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加强长宁区 冬春消防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

区安委会、区消防委各成员单位：

冬春季节历来是火灾事故高发季节，居民群众用火用电用油用气大幅攀升，传统节日、大型活动集中，导致火灾致灾风险剧增。为切实做好岁末年初消防安全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领导重要指示精神，坚决防范和遏制群死群伤火灾事故发生，按照国务院和市区两级政府部署要求，区消防委决定从即日起至 2024 年 3 月在全区范围内集中开展冬春消防安全防范工作。现就有关

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统筹发展和安全，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结合重大火灾隐患、燃气安全等专项整治行动，聚焦重点领域、重要场所、重点时段、重大活动，及时防范化解重大消防安全风险，坚决防范和遏制重特大火灾事故，全力维护辖区消防安全形势稳定。

二、组织领导

成立由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岑福康任组长，区应急局局长、区消防救援支队支队长任副组长，区消防委各成员单位分管消防安全领导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职能由区消防救援支队承担，统筹负责冬春消防安全防控工作的组织协调、上传下达、督导考评等。

各街镇对照区工作领导小组成立相应工作专班，统筹推进各项任务落实。

三、重点工作

（一）全面压实冬春消防安全防范工作责任

冬春期间（2022年11月至今年3月）长宁区共发生火灾170起，亡2人，直接财产损失115万余元，占22年火灾总数的42.5%。2023年11月20日，江苏省无锡市惠山区一纺织科技公司发生火灾造成7人死亡，同日，黑龙江省大庆市肇州县一简易板房发生火灾造成7人死亡。加之，同年5月，山西吕梁“5.7”“5.8”两处居民小区发生较大火灾事故，分别造成5人死亡、

3人死亡。去年 10月，闵行、虹口、徐汇、浦东先后发生居民电动车火灾，造成 4死 1伤，青浦“11.9”爆燃事故造成 3死 5伤，今年 1月、3月长宁区发生居民火灾造成 2人死亡，这些事故教训充分说明冬春火灾防控压力巨大，消防安全防范能力有待提高。

对此，各单位要依据本条线实际，认真分析研判消防安全形势，层层压实责任，迅速组织动员部署，认真落实冬春季节消防安全防范措施，全面加强消防安全排查、整改、和督导检查，切实发挥职能监管作用，结合消防领域各类专项行动，彻底督改一批消防安全风险隐患，全力做好冬春期间消防安全工作。

（二）全面加强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管理

要紧密结合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行动第三阶段要求，结合行业特点，细化冬春任务工作计划，推进重点行业消防安全标准化工作，对排查出的消防安全隐患问题进行认真梳理、分类施策、强力整改。一是区卫健、民政要持续巩固前期整治成效，针对医院、养老院、儿童福利院三类场所，加速消除存量隐患，扎实推进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达标创建工作。二是区商务、文旅、消防、公安针对商业综合体、宾馆酒店、餐饮娱乐等人员密集场所，尤其公共洗浴类场所，要聚焦保温和装饰装修材料、电气线路敷设、安全疏散条件、防火分隔、电加热设备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切实把风险摸清楚、把隐患找出来，严格监督执法，依法坚决查处。三是区消防、公安和街镇要持续针对多产权、多用途混合经营性场所开展排查整治，重点围绕消防安全管理责任是否明确，管理机制是否建立，火灾隐患自查自改是否落实，消防安全培训演练是否开展等方面，深挖问题根源，落实整改措施。

施。四是区民宗办要紧盯宗教活动场所消防安全，全面深化标准化建设，依据管理导则建立消防安全组织架构，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加强隐患巡查检查，提升宗教活动场所查改火灾隐患、应急处置和消防宣传能力。

（三）深入开展高层建筑风险隐患整治

要完善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工作机制，对照隐患排查整治清单，加强隐患治理，督促单位落实整改措施并整改到位。区房管要监督指导物业服务公司及业委会对维修基金的使用，并推动高层住宅消防设施的整改工作。区消防、各街镇和公安派出所要进一步推动高层建筑物业服务企业建立消防安全责任制，明确责任人和管理人，建立消防设施维护保养和检测制度，确保消防设施好使好用、疏散通道畅通。要加强老旧商住楼消防安全管理，进一步对疏散通道、消防设施开展隐患排查，彻底消除火灾隐患。对整改难度大的建筑，加强日常巡查检查，强化消防培训演练，通过会商研判、纳入精品小区建设等措施完成整改工作，对前期排摸发现的 305 个高层住宅小区建筑消防设施隐患问题持续跟踪督改，直至全部销案。

（四）持续深化厂房仓库消防安全综合治理

要全面深化厂房仓库消防安全专项整治成果，区消防委牵头组织开展检查指导工作，区应急、消防、公安、建管、国资等职能部门要会同街镇、园区深挖安全隐患问题，聚焦“园中园”、厂房建筑改性、内部改建、转租出租等情况，综合运用法律、经济、行政等手段落实针对性措施，逐家排查登记，督促单位全面落实整改。要对辖区内海烟物流组织开展排查整治“回头看”，督促单

位落实消防安全责任，进一步推动企业健全消防安全管理体系、提升自查自改能力，确保隐患逐条整改销案。同时，根据市级层面相关整治要求，在现有成效基础上，再用三年时间延伸整治范围，将所有工业用地属性建筑和非工业用地上建造的厂房仓库建筑全部纳入排查整治范围。

（五）深入开展城镇燃气消防安全专项整治

要依托区级燃气工作专班，及时协调解决整治中遇到的难点问题，发挥信息共享、联合治理、隐患抄送等工作机制，形成监管合力。区建管、应急、商务、市场、消防、民政、卫健、教育等牵头部门要盯牢燃气 APP 上账消防安全隐患整治，联合燃气专家、燃气公司等对前期排查情况组织抽查复核，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持续开展燃气风险隐患“自知、自查、自改”，落实闭环管理。区消防、商务会同街镇、公安派出所持续对燃气餐饮和非燃气餐饮场所开展隐患排查，重点整治堵塞安全出口和疏散通道、违规用火用电用气、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障碍物等突出问题，严厉惩治不遵守消防法规和技术标准等违法行为，切实做好全面巩固提升阶段各项工作。

（六）扎实做好居民社区消防安全管理工作

要积极开展“三清”专项行动（即：清楼道堆物、清安全出口被堵塞、清消防车通道和救援场地被占用），巩固前期生命通道、电动自行车、老旧小区等综合治理工作成效，集中纠治一批居民小区消防安全隐患突出问题，2024年1月中旬前，每个街镇推进完成至少1处试点小区，区消防委办将对试点小区开展验收调研，并全面开展推广。区消防、公安和街镇要加强“九小”场所、“三合

一”、沿街商铺消防安全治理，广泛发动基层消防安全力量开展全面排查，依法处理违法行为，有效减少“小火亡人”。区建管、应急、公安、房管、消防等部门要充分发挥职能引领作用，健全会商研判和联勤联动工作机制，指导街镇、物业、业委会和居民群众健全完善消防安全管理措施，加大对违规停车占用消防车通道、严重阻碍消防车通行的小区分类分批纳入重点督办，通过修订防火公约、控制机动车数量、建设电动车停放充电场所和配套消防设施、紧急移车应急处置等一系列手段，杜绝占用疏散通道、“人电同屋”“飞线充电”、违规停放电动车等行为，提升社会消防安全防范能力。要完善独居和纯老家庭、行动不便人群等特殊群体消防安全管理机制，加大针对性消防宣传教育，分类组织“结对帮扶”上门入户指导消防安全，加强用火用电、卧床吸烟、焚香祭祀、火灾逃生等安全知识，切实降低此类人群消防安全风险。

（七）着力健全“一件事”全链条安全监管机制

要聚焦重点行业领域和关键环节，按照“三管三必须”原则，围绕“一件事”全链条，落实消防安全相关责任，管住各个环节，斩断致灾链条，从源头上防止事故发生。区市场、建管、房管、商务、文旅、消防等部门要将高层建筑外墙、冷库、室内冰雪活动场所保温材料纳入全链条监管视线，逐项明确监管职责和任务分工，有效解决生产、销售、建设、使用、改造和拆除等环节问题。区建管、市场、应急、消防、公安等部门要协同发力，贯彻落实《加强电气焊作业全链条安全管理的若干措施（试行）》有关要求，强化发证监管、现场监管和信用监管，强化电气焊作业用工企业、施工单位的责任管理，严格落实动火审批和现场安全看

护措施，各街镇要切实履行属地监管责任，积极建立电气焊作业分类分级监管机制，将电气焊等动火作业纳入日常安全巡查检查内容。同时，要总结提炼，健全机制，为明年实施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奠定基础。

（八）坚决做好重要节点消防安全防范

要树立‘群众过节、安全过关’意识，圣诞、元旦、春节、‘两会’等重要节点期间，加强分析研判，落实各级领导带班、人员值守、错时夜查等措施，提前发出预警提示，加强针对性管控。区公安、民政、文旅、应急、消防、商务、民宗等部门要督促指导相关行业单位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制定应急疏散预案和火灾防范措施，强化巡查看护力量，适时采取上门检查、错时检查、督导检查等方式检验单位履责情况。各街镇要实体化运行街镇消防安全委员会和消防安全管理办公室，发挥基层消防综合治理作用，健全完善基层消防安全隐患发现、抄送、核查、整改的闭环机制，推动消防检查巡查、消防宣传教育等工作，重点强化集贸市场、施工工地、废品回收站点等场所‘着火源’和‘可燃物’排查和治理故障，并依托‘一网统管’平台和消防物联网，提高网格排查的覆盖面和实效性。

（九）狠抓政府部门精准严格执法

要健全联合执法手段，完善消防安全全链条综合治理机制，提升执法质效。区消防、市场牵头各职能部门要督促推动提升本行业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重点强化对消防设施操作员、技术服务机构执业人员监督管理，采取有效措施坚决杜绝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擅自脱岗、‘一证多用’等问题，确保建筑消防设施完好

有效。要落实对受托第三方服务机构开展消防检查质量的把关责任，加强对检查情况的抽查复核，坚决杜绝“一托了之”；对抽查中发现存在弄虚作假、流于形式等违法违规行为，要采取问题曝光、解除合同、纳入‘采购黑名单’、函告资质认可机构和行业协会等手段，持续净化安全服务市场。区应急、公安、消防等相关执法部门要依法用好查封、罚款、拘留、关停等手段，严格执行“一案双罚”，杜绝执法‘宽松软虚’问题，强化事故前入刑，有效震慑违法行为人。要加强信用监管，对拒不改正重大火灾隐患或严重违法行为、拒不执行停产停业或停止使用决定的，纳入消防安全领域严重失信行为，实施部门联合惩戒。

（十）广泛开展消防安全宣传培训

要针对冬春季节火灾特点，持续推进“119消防宣传月”和冬春火灾防范系列宣传活动，依托消防志愿者和义务培训组织，广泛开展消防宣传“五进”工作。要运用社会化手段和媒体平台，积极组织新闻媒体曝光火灾隐患和消防安全违法行为，公布单位名称和具体问题，集中开展典型火灾案例警示教育活动，强力推动隐患整改。要采取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教育引导群众掌握安全用火用电用气、火灾自救逃生知识。要明确各方责任、细化工作任务、讲清法律后果，分批次、分层次、分类别组织培训街镇消防安全管理人员、居委、网格员和社会单位责任人、管理人等各类人员开展消防培训，提升排查检查能力和消防安全意识。要鼓励居民群众特别是企业职工开展“查找身边火灾隐患”等活动，形成全社会参与消防安全的良好局面。

（十一）做好灾害事故应急处置准备

区应急、公安、消防等部门要针对冬季灾害事故特点，完善预警监测、研判会商、信息共享等联勤联动机制，组织修订完善各类应急预案，联合多部门开展针对性演练。区建管、房管、商务、民政、卫生、教育、文旅等行业主管部门要督促高层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养老机构、医院、学校、文博等高风险场所对消防设施设备进行全面检测，确保完整好用。区消防救援支队要会同市政供水部门落实消防水源维护保养措施，聚焦重点时段、重点区域、敏感场所和火灾多发易发领域，严格落实值勤备战制度，合理安排前置执勤和现场巡查监护力量，确保一旦发生紧急情况能第一时间到场处置。

四、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单位要深入研究，积极动员部署，主要领导亲自研究、分管领导具体主抓，及时研究解决重大消防安全问题，全面推动冬春消防安全工作。

（二）强化统筹推进。各单位要坚持因地制宜、因情施策，针对辖区和行业领域特点，研究采取差异化的工作举措，确保治理实效。

（三）强化考核督导。区消防委将对工作情况定期开展督导检查，统筹纳入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考核内容。对工作不落实、措施不得力、成效不明显的，及时督办、约谈相关责任人督促落实。

各单位要切实履行工作责任，统筹推进冬春消防安全防范工作。区消防救援支队做好牵头组织工作，各行业部门要制定本行业领域专项工作方案，全面组织实施，进一步指导企业开展自查

自改，适时检查抽查，督促消防安全隐患整治。要明确专人落实信息报送工作，于 12月 5日前将冬春消防安全防范工作方案、部署发动和联络员信息等情况请报送至区消防委办公室；12月起每月 23日报送当月冬春消防安全防范工作推进情况；2024年 3月 22日前报送工作总结报告。（联系人：李志浩、余亮；电话：63359503 63359566；邮箱：lizhihao@shcn.gov.cn）。特此通知。

上海市长宁区安全生产委员会	上海市长宁区消防安全委员会
办公室	办公室
	2023年 12月 4日